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

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

宁医保党组发〔2021〕54号

关于印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政府工作 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处（室）、中心：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政府工作的实施意见》已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第21次党组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涉及工作分工内容要按照工作分工要求，按时向局办公室报送。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党组

2021年10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建设法治政府工作 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在新时代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建设法治政府,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主要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实际,制定如下贯彻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纵深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及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全过程,全面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不断开创医保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

二、重点工作

(一)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深化全面依法治国工作。

1.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持之以恒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教育,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局领导干部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党组中心组每年集体学法不少于2次,组织集体学习辅导专题法治讲座不少于

1次，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机关党委（人事处））

2. 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严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召开会议听取法治建设情况并部署工作，落实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普法治理工作情况年度报告制度，把法治政府建设成效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重要内容，列入领导干部年终述职内容，在选人用人上加重法治“筹码”。（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机关党委（人事处））

3. 系统谋划新时期法治政府法治医保建设工作。谋划制定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等相关工作方案（2021—2025年），全力推进依法参保、依法施保、依法治保，构建公正权威的医疗保障综合执法体系、严格规范的医疗保障法治监督体系、务实高效的医疗保障法治实施体系和坚强有力的医疗保障法治保障体系。（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二）增强制度建设质量，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4. 推动医保法规规章立法工作。坚持立法为民理念，围绕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医疗救助等重点领域，做好当前我区医疗保障法规及政府规章的调研、制定和修订工作。（责任处室：待遇保障处、基金监管处，配合处室：办公室）

5. 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核、清理工作。结合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公平竞争审查，在以往法规规章制度清理的基础上，继续

加大工作力度，集中清理与上位法不一致、与改革发展稳定要求不适应，不利于营商环境和市场公平竞争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三）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6. 持续加强合法性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落实机关货物、服务采购等合同合法性审核工作，依法依规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机制。（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7. 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履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规范行政决策执行问题反馈和决策后评估机制，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制度。（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8. 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加大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经济合同审查、复议诉讼案件办理等领域的参与力度，切实发挥好法律顾问智囊、助手作用。（责任处室：办公室）

（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9. 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贯彻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结合法律法规规章调整和免罚清单变化等情况，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责任处室：办公室、基金监管处）

10. 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建立健全医保基金监管制度机制，抓好《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持续强化医保基金日常监管，开展全区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深入推进监管改革创新，加快部署全区医保智能监管子系统建设及实

施应用。积极构建协同监管机制,持续引入第三方力量参与监管,落实举报奖励机制,主动公开曝光典型案例。(责任处室:基金监管处、监控信息中心)

11.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强化行政处罚程序管理,推动依法依规执法。加大经费投入,配置齐全的执法全过程记录硬件设备、设施等。(责任处室:基金监管处、监控信息中心,配合处室:办公室)

(五) 加强行政权力监督制约、依法化解社会矛盾。

12. 完善行政权力运行监督。健全完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机制;尊重人民法院司法建议和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建议,认真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制度。(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13. 健全信访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引导群众按照法定途径和程序,理性反映诉求,及时有效处理信访投诉举报事项,依法有效化解信访矛盾纠纷。(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六) 扎实开展普法用法工作,提升学用能力。

14. 组织机关学法用法。落实领导干部定期学法、会前学法、任前学法制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民法典、重要党内法规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法治讲座、法治培训、学法考试等制度,推进学法用法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机关党委(人事处))

15. 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普法工作全过程，制定并实施医保部门“八五”普法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持续加强《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16. 开展医保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医疗保障领域法律法规政策宣讲活动和“以案释法”教育活动，有效提高法治医保的普及率和知晓率。（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七）凝聚工作合力，统筹保障法治建设。

17. 加强组织协调。加强系统内法治建设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交流，积极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成果。加强与司法行政部门、普法主管部门、新闻宣传部门的沟通联系，积极争取支持。（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中心）

18. 落实经费保障。把法治机关建设和依法行政、普法宣传经费纳入年度预算，切实保障依法行政、法治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以及立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法律顾问工作经费，为法治机关建设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责任处室：办公室）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深刻认识推进全面依法治区的重大意义，把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努力提升医疗保障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改善医疗保障法治环境。

（二）密切协作配合。对所涉及的工作措施，各处室、中心

要做到积极认领，主动担责，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落细落实。各处室要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配合处室要主动做好配合工作，形成分工负责，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

（三）狠抓工作落实。办公室加强推进依法治区工作任务的督导力度，各处室、中心结合落实情况，定期组织分析研判，及时调整工作进度，推进《实施意见》各项工作落实。

（四）加强工作考核。将推进依法治区、建设法治政府工作纳入局年度效能目标考核范围之内，制定考核工作方案，对各处室、中心承担依法治区工作任务进行考核打分，确保工作落地落实，取得成效。